

招标编号：SSFWQC12400547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望牛墩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7 月 15 日

资信文件（公示部分）

一、联合体协议书(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时需提交)....	2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4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9
四、财务状况(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提供).....	19
五、企业信用记录.....	139
六、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143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145
八、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169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丁公司（全称）：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公司名称）、（丁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 （甲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4.2 （.....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4.3 （丁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 XXX 公司 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 XXX 公司 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

当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丁公司名称：（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一) 营业执照

		 * 4 4 1 4 0 1 9 7 8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52086599T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8-1)			
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陆仟元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03年0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陈文杰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		所在地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2022年03月15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途径：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 资质证明文件

1.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 包 工 程 范 围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 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 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 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	



发证机关: (章)
2016 年 12 月 1 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东莞市南城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建 立 时 间	2003年06月16日						
注 册 资 本 金	4208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752086599T						
注册经济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项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证 书 编 号	CYLZ·粤·0045·壹-1/5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文杰	职 务	总经理	职 称	高级经济师		
企 业 负 责 人	陈文杰	职 务	企业负责人	职 称	高级经济师		
技 术 负 责 人	杨振宇	职 务	总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备 注：							

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5798	
企 业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52086599T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文杰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1月27日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dgcic.net>

3.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0101

企 业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52086599T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文杰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08日

资 质 等 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ci.net>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52086599T		编号: (粤) JZ安许证字[2023]027169	
企业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文杰	
单位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经济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11月01日至2026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1日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筑奥简介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奥生态”）成立于 2003 年，是集设计咨询、项目采购、工程施工于一体的全链条运营商，专注于市政建设、新型网络建设、乡村振兴、产业园区、酒店文旅、园林景观等领域，旗下拥有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筑奥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广东歌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筑奥生态目前已取得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城市绿化企业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卫生环保壹级等资质；属于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东莞市“上市后备企业”，2023 年专精特新企业，连续十一年获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广东省园林绿化行业诚信 5A 级企业、广东省优秀园林企业、东莞市园林绿化企业信用 5A 级企业、东莞市南城街道荣誉倍增企业、东莞市南城街道“倍增计划”试点企业、2020 年度东莞市建筑业产值百强企业（排名第 17 名）、2020 年“东莞建造”优质施工企业，屡获国家级、省级风景园林学会园林工程金奖。

筑奥生态秉持“不断提升员工满意度以确保客户价值最大化”的核心价值观，以“新中式园林美学倡导者”为市场定位，依靠全国性的资源配置、链条式的服务体系、积极进取的团队、卓有成效的营销推广和品牌建设等竞争优势，在粤港澳大湾区乃至全国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在 32 个省份、自治区、直辖市都有过业务拓展及合作。

截至 2023 年度，不仅华润置地、招商蛇口、中海地产、万科集团等头部房企均是筑奥生态的重要合作伙伴，而且我们与新经济独角兽企业展开市场链接，目前已与华为、腾讯、唯品会等科创知名企业达成了系列合作；同时，为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城乡高水平可持续发展，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我司全力配合“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参与建设诸多乡村振兴项目，其中湖北省通山县大畈镇大礪村美丽乡村项目被评为“2019 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东莞市东坑镇井美村被评为“2020 年度东莞特色精品示范村”，东莞市麻涌镇大盛村被评为“2021 年度东莞特色精品村”，东莞“和美水乡”乡村振兴示范带（道滘段）被评为广东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

展望未来，我们有信心百舸争流，借老基建托举新基建发展的图景展开之势，为企业信息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提供技术服务，在智慧城乡、智慧园区、智慧交通等多行业场景中提供升级解决方案，加强构建市场洞察和科技创新能力、营销力、品牌力、现代

企业治理能力，在已有成绩上更进一步。

筑奥定位

新中式园林美学倡导者

筑奥价值

构筑生态、优美的人居环境

筑奥使命

大力促进城市人居环境的不断提升和改善

全力配合美丽乡村的产业建设

努力参与并成为美丽中国的践行者

筑奥愿景

成为园林企业领先者

筑奥方法论

务实、高效、共享、成长

筑奥精神：卓越、精进

核心价值观：不断提升员工满意度以确保客户价值最大化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 6 号		邮政编码	523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文浩	办公电话	0769-89209929
	传真	0769-89201992	网址	http://www.jo-co.com.cn/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文杰	技术职称	高级经济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杨振宇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03 年 06 月 16 日		员工总人数：358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项目经理	20
营业执照号	91441900752086599T		高级职称人员	18
注册资金	4476.6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67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区支行		初级职称 人员	112
账号	520000101010334		技工	14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备注	/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52086599T		营 业 执 照 (副 本)(8-1)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陆仟元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6月16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文杰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 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03 月 1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5798	
企 业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52086599T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文杰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1月27日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ic.net>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52086599T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7169	
企业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杰	
单位地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经济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1月01日	至 2026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获奖证书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中海熙园项目叠墅、幼儿园园建绿化分包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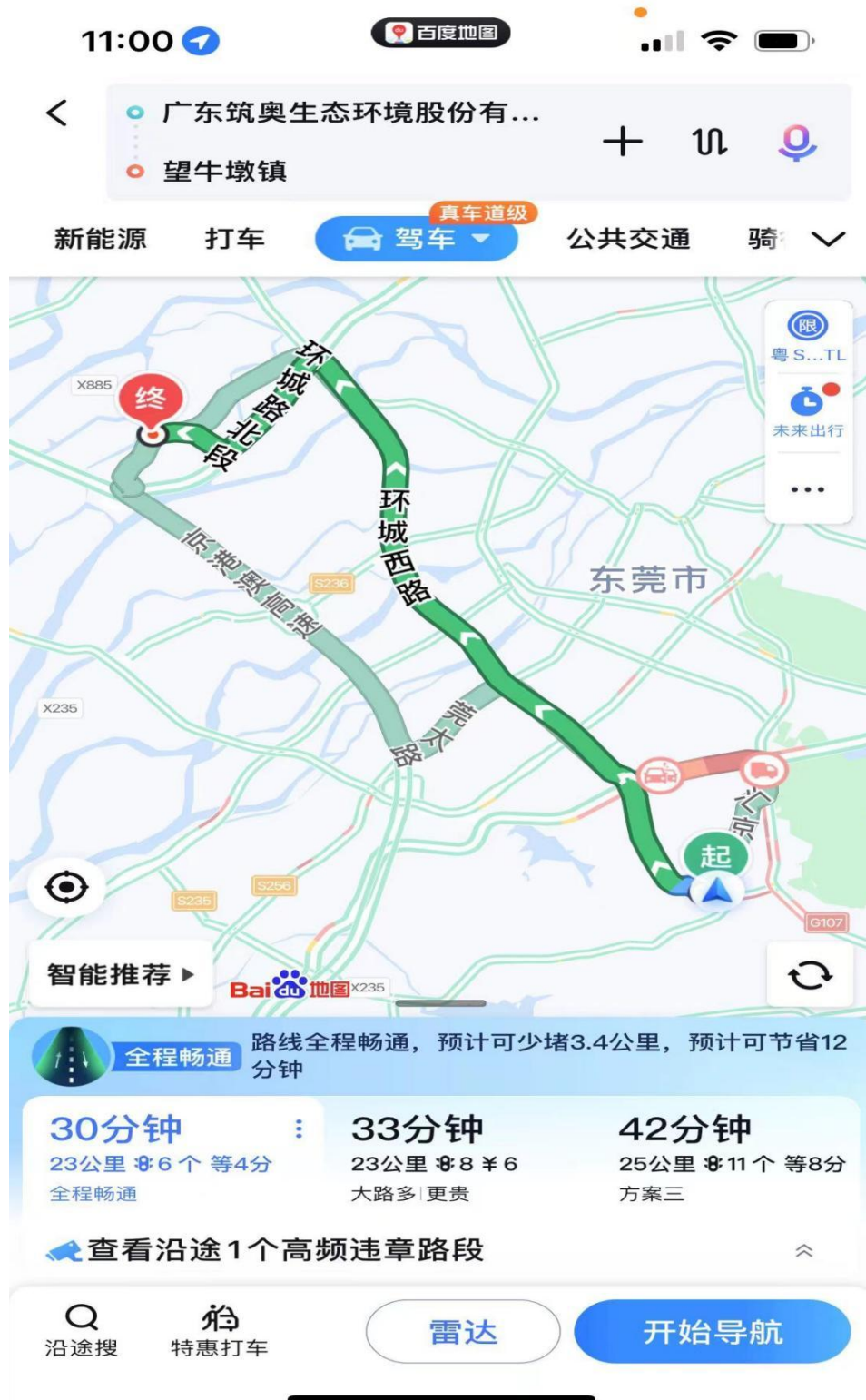
主要完成人：余才鄂、李思平、邓浩宁、祝梁梁

证书编号：2022-GDGC-209



4. 服务便利度说明

1. 我司是东莞市本地企业，在当地资源丰富，服务便利。
2. 从我司出发到东莞市望牛墩镇距离 23 公里左右，车程不到 1 小时。



四、财务状况（公示）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1	575075716.16	182651004.25	607514978.30	34693424.42
2022	635618987.99	201053163.20	500272763.51	18402158.95
2023	625525211.30	209095939.72	437896870.56	16995976.52
总计			1545684612.37	70091559.89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 标 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①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692022040030365710
报告文号: 鑫成审字[2022]第2013号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东莞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2-04-22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李建军
詹汉涛



报告防伪查询二维码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69-23026299
传 真: 0769-23026399
通讯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200号第一国际三期4号楼2201室
电子邮箱: xincheng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940、83063583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gdicpa.org.cn>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1-2
2、 利润表	3
3、 现金流量表	4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5、 财务报表附注	7-33

审计报告

鑫成审字[2022]第 2013 号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筑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筑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筑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筑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筑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筑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筑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筑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东莞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925,436.91	34,390,809.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7,146,901.72	6,825,445.84
应收账款	六、(3)	438,114,744.13	353,872,886.94
预付款项	六、(4)	353,635.82	789,225.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43,418,598.06	21,490,318.30
存货	六、(6)	43,988,982.62	59,998,649.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1,948,299.26	477,367,335.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6,697,602.19	5,900,902.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8,222,352.31	9,343,526.85
在建工程	六、(9)		335,672.8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325,125.21	345,393.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3,513,021.19	3,513,02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4,369,316.00	4,519,3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27,416.90	23,957,832.31
资产总计		575,075,716.16	501,325,168.00

资产负债表(续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10,000,000.00	10,686,661.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2,609,696.00	
应付账款	六、(15)	349,627,983.13	304,801,514.69
预收款项	六、(16)	176,049.88	420,227.6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660,886.83	2,605,029.82
应交税费	六、(18)	24,743,837.57	25,048,008.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19)	3,153,680.00	460,640.00
其他应付款	六、(20)	278,412.55	93,453.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2,250,545.96	344,115,535.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六、(21)	174,165.95	298,852.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165.95	298,852.55
负债合计		392,424,711.91	344,414,388.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2)	44,766,000.00	44,766,000.00
资本公积	六、(23)	18,812,820.39	18,812,820.3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24)	13,590,517.35	10,121,174.91
未分配利润	六、(25)	105,481,666.51	83,210,784.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651,004.25	156,910,77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5,075,716.16	501,325,168.00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6)	607,514,978.30	554,929,602.80
减：营业成本	六、(27)	506,697,920.03	463,019,069.16
税金及附加	六、(28)	2,219,676.16	1,957,419.16
销售费用		4,429,095.89	4,175,290.32
管理费用		19,719,823.32	12,991,553.28
研发费用		27,322,470.19	20,982,340.19
财务费用		11,105,074.92	6,496,262.29
其中：利息费用		1,054,794.85	593,112.67
利息收入		79,668.25	78,589.35
资产减值损失	六、(29)		5,403,382.5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99,144.00	203,822.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120,061.79	40,108,108.63
加：营业外收入	六、(31)	479,619.20	199,420.14
减：营业外支出	六、(32)	322,207.65	258,492.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77,473.34	40,049,036.40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1,584,048.92	6,007,355.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3,424.42	34,041,681.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3,424.42	34,041,681.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693,424.42	34,041,681.06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纳兴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7,629,633.50	541,465,826.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85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188,487.29	541,465,82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452,351.55	417,511,779.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64,005.19	11,393,52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42,017.19	21,595,369.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05,025.96	84,689,07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063,399.89	535,189,74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4,912.60	6,276,083.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31,9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9,144.00	203,822.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672.87	10,406,21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84,816.87	142,580,039.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2,273.87	2,680,183.2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796,700.00	132,571,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48,973.87	135,251,98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57.00	7,328,056.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686,661.82	9,313,338.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314,954.85	9,546,312.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8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26,303.27	18,859,65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6,303.27	-5,859,650.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65,372.87	7,744,488.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90,809.78	26,646,32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5,436.91	34,390,809.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筑康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0,121,174.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0,121,174.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或股本)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3,590,517.35
未分配利润					83,210,784.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910,779.83
					156,910,779.83
					25,740,224.42
					34,693,424.42
					-8,953,200.00
					-8,953,200.00
					105,481,666.51
					182,651,004.2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埃美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0年度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765,000.00	18,812,820.39			6,777,006.80	131,822,298.7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765,000.00	18,812,820.39			6,777,006.80	131,822,298.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684,312.95	25,088,481.06
(二)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和减少资本 (或股本)					34,041,681.06	34,041,681.06
1.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资本 (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4,168.11	3,404,168.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2,357,368.11	-12,357,368.11
4. 其他					-3,404,168.11	-3,404,168.11
(四)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8,953,200.00	-8,953,2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765,000.00	18,812,820.39			10,121,174.91	156,910,779.83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是由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周京京和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6月16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52086599T”;注册资本:人民币4,476.6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文杰。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为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祝志雄和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陈文杰、毛良丰。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包括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括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的经营期限:自2003年6月16日至长期。

公司的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具体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当月1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D、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7、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账龄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材料采购、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A、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0、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A、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B、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C、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交通工具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A、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A、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B、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 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 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 无形资产的减值, 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 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6、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 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

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

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B、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

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A、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B、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

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A、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B、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C、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3、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货物销售和提供应税劳务的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7%、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9,283.97	2,879.03
银行存款	7,386,152.94	34,381,353.02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	6,577.73
合 计	8,925,436.91	34,390,809.78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6,946,901.72	5,825,445.84
合 计	17,146,901.72	6,825,445.84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483,641,310.84	45,526,566.71	438,114,744.13
合 计	483,641,310.84	45,526,566.71	438,114,744.13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99,399,453.65	45,526,566.71	353,872,886.94
合 计	399,399,453.65	45,526,566.71	353,872,886.94

其中：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贵州粤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2,510,929.97
惠州阳光新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459,041.68
广州中海盛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922,895.88
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579,022.7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1,828,841.14
合 计	96,300,731.42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8,635.82	98.59%	789,225.62	100.00%
1-2年	5,000.00	1.41%		
合 计	353,635.82	100.00%	789,225.62	100.00%

其中：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318,635.82
广东博士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深圳市众赢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5,000.00
合 计	353,635.82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4,921,571.58	5,139,081.50	29,782,490.08
1-2年	13,636,107.98		13,636,107.98
合 计	48,557,679.56	5,139,081.50	43,418,598.06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12,124,476.70	5,139,081.50	6,985,395.20
1-2年	14,504,923.10		14,504,923.10
合 计	26,629,399.80	5,139,081.50	21,490,318.30

6、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43,988,982.62		43,988,982.62
合 计	43,988,982.62		43,988,982.62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59,998,649.21		59,998,649.21
合 计	59,998,649.21		59,998,649.21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筑奥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299,102.19			5,299,102.19
湖北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601,800.00			601,800.00
东莞筑奥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96,700.00		596,700.00
湖北筑奥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 计	5,900,902.19	796,700.00		6,697,602.19

8、固定资产

原 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5,805,415.78			15,805,415.78
办公设备	697,328.26	192,273.87		889,602.13
运输设备	5,662,381.96			5,662,381.96
试验设备及仪器	204,276.00			204,276.00
合 计	22,369,402.00	192,273.87		22,561,675.87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9,346,757.05	848,760.84		10,195,517.89
办公设备	521,304.08	52,468.80		573,772.88
运输设备	2,992,703.95	391,249.41		3,383,953.36
试验设备及仪器	165,110.07	20,969.36		186,079.43
合 计	13,025,875.15	1,313,448.41		14,339,323.56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6,458,658.73	-848,760.84		5,609,897.89
办公设备	176,024.18	139,805.07		315,829.25
运输设备	2,669,678.01	-391,249.41		2,278,428.60
试验设备及仪器	39,165.93	-20,969.36		18,196.57
合 计	9,343,526.85	-1,121,174.54		8,222,352.31

9、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完工转出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会所建造工程	335,672.87			335,672.87	
合 计	335,672.87			335,672.87	

10、无形资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332,042.49	60,000.00		392,042.49
应用软件	594,580.15			594,580.15
合 计	926,622.64	60,000.00		986,622.64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59,498.27	18,290.80		77,789.07
应用软件	521,731.16	61,977.20		583,708.36
合 计	581,229.43	80,268.00		661,497.43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272,544.22	41,709.20		314,253.42
应用软件	72,848.99	61,977.20		10,871.79
合 计	345,393.21	-20,268.00		325,125.21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之可抵扣差异的影响	3,513,021.19	3,513,021.19
合 计	3,513,021.19	3,513,021.19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房预付款	4,369,316.00	4,519,316.00
合 计	4,369,316.00	4,519,316.00

13、短期借款

贷 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银行东莞分行	5,000,000.00	8,000,000.00
邮政储汇银行东莞分行		2,686,661.82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5,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686,661.82

14、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609,696.00	
合 计	2,609,696.00	

15、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9,627,983.13	304,801,514.69
合 计	349,627,983.13	304,801,514.69

16、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年		420,227.68
3年以上	176,049.88	
合 计	176,049.88	420,227.68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资	1,397,846.59	2,277,405.10
应付工会经费	131,297.30	146,333.78
应付职工教育经费	131,742.94	181,290.94
合 计	1,660,886.83	2,605,029.82

18、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556,731.27	18,632,998.41
企业所得税	1,969,228.64	6,214,747.36
个人所得税	101,817.00	33,369.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904.10	97,590.96
教育费附加	27,101.32	41,588.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055.24	27,713.49
合 计	24,743,837.57	25,048,008.24

19、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现金股利	3,453,680.00	460,640.00
合 计	3,453,680.00	460,640.00

2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6,280.00	41,320.82
2-3年		52,132.55
3年以上	42,132.55	
合 计	278,412.55	93,453.37

2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汽车购买款	174,165.95	298,852.55
合 计	174,165.95	298,852.55

2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6,832,000.00			16,832,000.00
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	12,203,200.00			12,203,200.00
周京京	6,732,800.00		6,732,800.00	
祝志雄		6,732,800.00		6,732,800.00
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312,000.00			6,312,000.00
陈文杰	1,587,500.00			1,587,500.00
毛良丰	1,098,500.00			1,098,500.00
合 计	44,766,000.00	6,732,800.00	6,732,800.00	44,766,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验，由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出具“鑫成验字（2020）第2001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8,812,820.39			18,812,820.39
合 计	18,812,820.39			18,812,820.39

2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121,174.91	3,469,342.44		13,590,517.35
合 计	10,121,174.91	3,469,342.44		13,590,517.35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83,210,784.53	61,526,47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前期差错更正		
期初未分配利润	83,210,784.53	61,526,471.58
加：净利润	34,693,424.42	34,041,681.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69,342.44	3,404,168.11
分配投资者利润	8,953,200.00	8,953,200.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481,666.51	83,210,784.53

26、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07,514,978.30	554,929,602.80
其中：工程收入	596,693,406.03	531,479,440.43
养护收入	8,122,965.78	21,888,084.49
其他收入	2,698,606.49	1,562,077.88
合 计	607,514,978.30	554,929,602.80

27、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506,697,920.03	463,019,069.16
其中：工程成本	496,382,153.46	441,796,281.40
养护成本	8,156,057.73	19,884,718.99
其他成本	2,159,708.84	1,338,068.77
合 计	506,697,920.03	463,019,069.16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9,171.40	1,060,896.81
教育费附加	489,924.73	468,897.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6,419.08	311,867.44
印花税	174,668.77	111,857.73
车船使用税	3,856.80	3,899.68
房产税	11,089.16	
土地增值税	104,471.17	
土地使用税	75.05	
合 计	2,219,676.16	1,957,419.16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5,403,382.53
合 计		5,403,382.53

3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99,144.00	203,822.76
合 计	99,144.00	203,822.76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89,500.00	124,833.61
其他收入	390,119.20	74,586.53
合 计	479,619.20	199,420.14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外捐赠	48,558.88	
无法收回的款项		53,752.21
罚款支出	80,700.00	
税收滞纳金	99,576.62	204,740.16
其他支出	93,372.15	
合 计	322,207.65	258,492.37

3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84,048.92	6,007,355.34
合 计	1,584,048.92	6,007,355.34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关联关系类型	经济性质或类型
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关联关系类型	经济性质或类型
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有限责任公司
祝志雄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有限责任公司
陈文杰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毛良丰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2、主要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693,424.42	34,041,681.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03,38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13,448.41	1,419,226.13
无形资产摊销	80,268.00	110,603.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054,794.85	593,112.67
投资损失（减：收益）	-99,144.00	-203,822.76
递延税款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税款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009,666.59	-15,125,361.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16,056,003.03	-102,680,134.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8,821,672.16	83,178,035.94
其他	-2,693,040.00	-460,64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4,912.60	6,276,083.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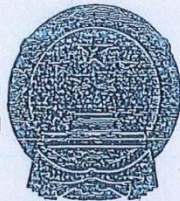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25,436.91	34,390,809.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390,809.78	26,646,320.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65,372.87	7,744,488.97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反映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编号: N9 086115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96231145X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200号第一国际二期4号楼2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礼淑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30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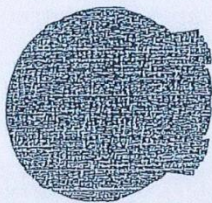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6年10月28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27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伙)

首席合伙人: 曾礼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湾福路 200 号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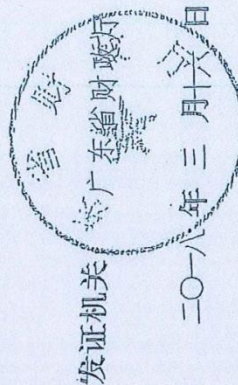
一国际三期 4 号楼 2201 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190034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6]124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 年 11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詹汉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6-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90011968062794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詹汉涛(44190001004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441900010048

詹汉涛(44190001004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44190001004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詹汉涛(44190001004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441900010048



李建军

Full name 李建军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3-07-02
Working unit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3602031973070235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建军(441900340011)，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年 月 日
/ /

②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编码：粤 237AMNYCJZ

报告文号：鑫成审字（2023）第 2017 号

委托单位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东莞

事务所名称：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签名注册会计师：郭俊林

詹汉涛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769-23026299

传真：0769-23026399

通讯地址：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 200 号第一国际三期 4 号楼 2201 室

电子邮件：xincheng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网址：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1-2
2、 利润表	3
3、 现金流量表	4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5、 财务报表附注	7-33



审计报告

鑫成审字[2023]第 2017 号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筑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筑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筑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筑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筑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筑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1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37AMNYGJZ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筑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筑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东莞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4,925,908.32	8,925,436.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8,040,534.49	17,146,901.72
应收账款	六、(3)	468,468,030.47	438,114,744.13
预付款项	六、(4)	922,712.80	353,635.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57,451,728.15	43,418,598.06
存货	六、(6)	29,269,248.69	43,988,982.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09,081,162.82	551,940,299.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7,697,602.19	6,697,602.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6,977,647.22	8,222,352.3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302,220.57	325,125.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3,513,021.19	3,513,02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1)	8,047,334.00	4,369,3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37,825.17	23,127,416.90
资产总计		635,618,987.99	575,075,716.16



资产负债表(续表)

会企01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31,4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3)	1,397,675.00	2,609,696.00
应付账款	六、(14)	373,582,230.23	349,627,983.13
预收款项	六、(15)	176,049.88	176,049.8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3,093,983.09	1,660,886.83
应交税费	六、(17)	23,248,649.80	24,743,837.5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18)	460,640.00	3,153,680.00
其他应付款	六、(19)	1,162,184.44	278,412.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4,521,412.44	392,250,545.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12.35	174,165.95
负债合计		434,565,824.79	392,424,711.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1)	44,766,000.00	44,766,000.00
资本公积	六、(22)	18,812,820.39	18,812,820.3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23)	15,430,733.25	13,590,517.35
未分配利润	六、(24)	122,043,609.56	105,481,666.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053,163.20	182,651,004.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5,618,987.99	575,075,716.16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5)	500,272,763.51	607,514,978.30
减：营业成本	六、(26)	412,631,414.29	506,697,920.03
税金及附加	六、(27)	2,036,165.01	2,219,676.16
销售费用		3,551,056.69	4,429,095.89
管理费用		21,968,033.86	19,719,823.32
研发费用		17,385,561.26	27,322,470.19
财务费用		8,860,342.85	11,105,074.92
其中：利息费用		1,575,736.47	1,054,794.85
利息收入		164,069.66	79,668.25
资产减值损失	六、(28)	10,500,314.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28,079.47	99,14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88,770.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74,184.48	36,120,061.7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1)	90,106.50	479,619.2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2)	1,714,692.21	322,207.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49,598.77	36,277,473.3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3,247,439.82	1,584,048.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02,158.95	34,693,424.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02,158.95	34,693,424.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02,158.95	34,693,424.42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0,445,184.61	557,629,63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125.00	558,853.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532,309.61	558,188,48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378,916.92	461,452,35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14,644.93	19,364,005.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87,516.98	23,542,01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57,088.27	70,705,025.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738,167.10	575,063,39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4,142.51	-16,874,91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079.47	99,14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3,716.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5,672.8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6,796.28	50,584,81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1,937.31	252,273.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50,796,7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81,937.31	51,048,973.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5,141.03	-464,15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	2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0.00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00,000.00	20,686,661.8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268,776.47	7,314,954.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9,753.60	124,686.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8,530.07	28,126,303.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01,469.93	-8,126,303.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00,471.41	-25,465,37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5,436.91	34,390,809.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25,908.32	8,925,436.9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凯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2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3,590,517.35	105,481,66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3,590,517.35	105,481,666.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40,215.90	16,561,94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02,158.95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或股本）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5,430,733.25	122,043,609.56
						201,053,163.2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1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0,121,174.91	83,210,784.5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0,121,174.91	83,210,784.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69,342.44	22,270,881.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693,424.42
(二)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和减少资本 (或股本)						
1.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资本 (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69,342.44	-12,422,542.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69,342.44	-3,469,342.44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3,590,517.35	105,481,666.51
						182,651,004.25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是由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周京京和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6月16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52086599T”;注册资本:人民币4,476.6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文杰。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为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祝志雄和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陈文杰、毛良丰。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的经营期限:自2003年6月16日至长期。

公司的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具体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当月1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D、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7、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账龄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材料采购、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A、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0、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A、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B、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C、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

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交通工具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A、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A、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B、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6、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

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

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B、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

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A、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B、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

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A、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B、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C、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3、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货物销售和提供应税劳务的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7%、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3,826.34	39,283.97
银行存款	33,378,876.23	7,386,152.94
其他货币资金	1,503,205.75	1,500,000.00
合 计	34,925,908.32	8,925,436.91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8,040,534.49	16,946,901.72
合 计	18,040,534.49	17,146,901.72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524,502,911.52	56,034,881.05	468,468,030.47
合 计	524,502,911.52	56,034,881.05	468,468,030.47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483,641,310.84	45,526,566.71	438,114,744.13
合 计	483,641,310.84	45,526,566.71	438,114,744.13

其中：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贵州粤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0,010,929.9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6,270,872.13
惠州阳光新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138,795.97
延安荣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035,644.17
四川君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732,139.47
合 计	108,188,381.71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87,712.80	96.21%	348,635.82	98.59%
1-2年	30,000.00	3.25%	5,000.00	1.41%
2-3年	5,000.00	0.54%		
合 计	922,712.80	100.00%	353,635.82	100.00%

其中：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广州市品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7,124.0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320,588.80
广东博士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深圳市众赢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5,000.00
合 计	922,712.80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5,404,543.83		35,404,543.83
1-2年	27,189,265.82	5,139,081.50	22,050,184.32
合 计	62,593,809.65	5,139,081.50	57,454,728.15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4,921,571.58		34,921,571.58
1-2年	13,636,107.98	5,139,081.50	8,497,026.48
合 计	48,557,679.56	5,139,081.50	43,418,598.06

6、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29,269,248.59		29,269,248.59
合 计	29,269,248.59		29,269,248.59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43,988,982.62		43,988,982.62
合 计	43,988,982.62		43,988,982.62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筑奥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299,102.19			5,299,102.19
湖北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601,800.00			601,800.00
东莞筑奥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96,700.00			596,700.00
湖北筑奥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广州筑奥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6,697,602.19	1,000,000.00		7,697,602.19

8、固定资产

原 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6,584,057.98			16,584,057.98
办公设备	889,602.13	143,742.32		1,033,344.45
运输设备	5,662,381.96	60,176.99	307,692.31	5,414,866.64
试验设备及仪器	204,276.00			204,276.00
合 计	23,340,318.07	203,919.31	307,692.31	23,236,545.07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974,160.09	848,760.84		11,822,920.93
办公设备	573,772.88	80,859.84		654,632.72
运输设备	3,383,953.36	366,534.41	163,205.30	3,587,282.47
试验设备及仪器	186,079.43	7,982.30		194,061.73
合 计	15,117,965.76	1,304,137.39	163,205.30	16,258,897.85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609,897.89	-848,760.84		4,761,137.05
办公设备	315,829.25	62,882.48		378,711.73
运输设备	2,278,428.60	-306,357.42	144,487.01	1,827,584.17
试验设备及仪器	18,196.57	-7,982.30		10,214.27
合 计	8,222,352.31	-1,100,218.08	144,487.01	6,977,647.22

9、无形资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392,042.49			392,042.49
应用软件	594,580.15			594,580.15
合 计	986,622.64			986,622.64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77,789.07	18,790.80		96,579.87
应用软件	583,708.36	4,113.84		587,822.20
合 计	661,497.43	22,904.64		684,402.07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314,253.42	-18,790.80		295,462.62
应用软件	10,871.79	-4,113.84		6,757.95
合 计	325,125.21	-22,904.64		302,220.57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之可抵扣差异的影响	3,513,021.19	3,513,021.19
合 计	3,513,021.19	3,513,021.19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8,047,334.00	4,369,316.00
合 计	8,047,334.00	4,369,316.00

12、短期借款

贷 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银行东莞分行	3,000,000.00	5,000,000.00
邮政储汇银行东莞分行	4,200,000.00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24,2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31,400,000.00	10,000,000.00

13、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397,675.00	2,609,696.00
合 计	1,397,675.00	2,609,696.00

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73,582,230.23	349,627,983.13
合 计	373,582,230.23	349,627,983.13

15、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年		176,049.88
3年以上	176,049.88	
合 计	176,049.88	176,049.88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资	2,975,882.54	1,397,846.59
应付职工福利	200.00	
应付工会经费	117,900.55	131,297.30
应付职工教育经费		131,742.94
合 计	3,093,983.09	1,660,886.83

17、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287,583.44	22,556,731.27
企业所得税	1,867,723.45	1,969,228.64
个人所得税		101,8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57.74	70,904.10
教育费附加	24,178.43	27,101.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06.74	18,055.24
合 计	23,248,649.80	24,743,837.57

18、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现金股利	460,640.00	3,153,680.00
合 计	460,640.00	3,153,680.00

1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0,051.89	236,280.00
1-2年	20,000.00	
3年以上	42,132.55	42,132.55
合 计	1,162,184.44	278,412.55

20、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汽车购买款	44,412.35	174,165.95
合 计	44,412.35	174,165.95

2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6,832,000.00			16,832,000.00
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	12,203,200.00			12,203,200.00
祝志雄	6,732,800.00			6,732,800.00
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312,000.00			6,312,000.00
陈文杰	1,587,500.00			1,587,500.00
毛良丰	1,098,500.00			1,098,500.00
合 计	44,766,000.00			44,766,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验，由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出具“鑫成验字（2020）第2001号”验资报告验证。

2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8,812,820.39			18,812,820.39
合 计	18,812,820.39			18,812,820.39

23、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590,517.35	1,840,215.90		15,430,733.25
合 计	13,590,517.35	1,840,215.90		15,430,733.25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481,666.51	83,210,78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前期差错更正		
期初未分配利润	105,481,666.51	83,210,784.53
加：净利润	18,402,158.95	34,693,424.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40,215.90	3,469,342.44
分配投资者利润		8,953,200.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043,609.56	105,481,666.51

25、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00,272,763.51	607,514,978.30
其中：工程收入	496,827,757.00	596,693,406.03
养护收入	3,445,006.51	8,122,965.78
其他收入		2,698,606.49
合 计	500,272,763.51	607,514,978.30

26、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412,631,414.29	506,697,920.03
其中：工程成本	409,810,183.63	496,382,153.46
养护成本	2,821,230.66	8,156,057.73
其他成本		2,159,708.84
合 计	412,631,414.29	506,697,920.03

2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8,556.84	1,109,171.40
教育费附加	489,467.58	489,924.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5,068.31	326,419.08
印花税	126,878.04	174,668.77
车船使用税	6,194.24	3,856.80
房产税		11,089.16
土地增值税		104,471.17
土地使用税		75.05
合 计	2,036,165.01	2,219,676.16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0,508,314.34	
合 计	10,508,314.34	

2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23,079.47	99,144.00
合 计	23,079.47	99,144.00

30、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80,770.20	
合 计	-80,770.20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87,125.00	89,500.00
其他收入	2,981.50	390,119.20
合 计	90,106.50	479,619.20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48,558.88
无法收回的款项	1,703,784.68	
罚款支出		80,700.00
税收滞纳金	907.53	99,576.62
其他支出		93,372.15
合 计	1,714,692.21	322,207.65

3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47,439.82	1,584,048.92
合 计	3,247,439.82	1,584,048.92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关联关系类型	经济性质或类型
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关联关系类型	经济性质或类型
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有限责任公司
祝志雄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有限责任公司
陈文杰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毛良丰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2、主要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402,158.95	34,693,424.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08,314.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4,137.39	1,313,448.41
无形资产摊销	22,904.64	80,26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80,770.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575,736.47	1,054,794.85
投资损失（减：收益）	-23,079.47	-99,144.00
递延税款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税款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719,734.03	16,009,666.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6,360,440.52	-116,056,003.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563,906.48	46,128,632.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4,142.51	-16,874,912.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925,908.32	8,925,436.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25,436.91	34,390,809.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00,471.41	-25,465,372.87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反映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96231145X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市广场200号第一国际三期4号楼2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礼源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30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10月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会计师事务所依法取得执业资格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交回登记机关。

发证机关

2016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曾礼源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东莞市南城区新城市广场200号第一国际三期4号楼22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44190034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06]12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11月13日



姓名	曾礼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06-28
身份证号码	44090319790628391X
工作单位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职务	主任会计师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1900340013

证书编号：441900340013
 No. of Certificate: 441900340013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年0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02-28



姓名	曾礼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06-28
身份证号码	44090319790628391X
工作单位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职务	主任会计师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441900010048
 No. of Certificate: 441900010048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6年04月0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04-06

2022年7月换发

③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编码：粤 2402T807LA

报告文号：鑫成审字（2024）第 2011 号

委托单位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东莞

事务所名称：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签名注册会计师：郭俊林

詹汉涛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769-23026299

传真：0769-23026399

通讯地址：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 200 号第一国际三期 4 号楼 2201 室

电子邮件：xincheng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网址：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1-2
2、 利润表	3
3、 现金流量表	4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5、 财务报表附注	7-32

审计报告

鑫成审字[2024]第 2011 号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奥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筑奥生态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筑奥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筑奥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筑奥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筑奥生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筑奥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筑奥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筑奥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东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3,421,694.86	34,925,90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8,040,534.49
应收账款	六、(3)	456,335,579.40	468,468,030.47
预付款项	六、(4)	443,725.64	922,712.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46,596,015.96	57,454,728.15
存货	六、(6)	27,149,507.95	29,269,248.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43,297,024.38	
流动资产合计		597,243,548.19	609,081,162.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8)	8,100,902.19	7,697,602.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10,100,629.07	6,977,647.2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297,396.66	302,22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3,513,021.19	3,513,02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6,269,714.00	8,047,33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81,663.11	26,537,825.17
资产总计		625,525,211.30	635,618,987.99



资产负债表(续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14,873,061.30	31,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2,472,492.60	1,397,675.00
应付账款	六、(15)	366,240,764.88	373,582,230.23
预收款项	六、(16)	176,049.88	176,049.8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2,863,674.55	3,093,983.09
应交税费	六、(18)	24,372,966.66	23,248,649.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19)	2,901,280.00	460,640.00
其他应付款	六、(20)	2,528,981.71	1,162,184.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6,429,271.58	434,521,41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六、(21)		44,412.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12.35
负债合计		416,429,271.58	434,565,824.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2)	44,766,000.00	44,766,000.00
资本公积	六、(23)	18,812,820.39	18,812,820.3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六、(24)	17,130,330.90	15,430,733.25
未分配利润	六、(25)	128,386,788.43	122,043,60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095,939.72	201,053,16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5,525,211.30	635,618,987.99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6)	437,896,870.56	500,272,763.51
减：营业成本	六、(27)	360,580,820.66	412,631,414.29
税金及附加	六、(28)	1,785,985.13	2,036,165.01
销售费用		3,513,458.97	3,551,056.69
管理费用		22,889,012.17	21,968,033.86
研发费用		20,120,659.53	17,385,561.26
财务费用		6,560,592.90	8,860,342.85
其中：利息费用		1,402,184.55	1,575,736.47
利息收入		304,012.57	164,069.66
资产减值损失	六、(29)	2,693,879.81	10,508,314.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646,700.00	23,07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1)	-195,238.89	-80,770.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10,522.50	23,274,184.4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2)	136,011.64	90,106.5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3)	208,371.01	1,714,692.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38,163.13	21,649,598.7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1,842,186.61	3,247,439.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95,976.52	18,402,158.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95,976.52	18,402,158.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995,976.52	18,402,158.95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703,067.52	500,445,184.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9,978.17	87,12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083,045.69	500,532,30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677,448.30	399,378,916.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64,717.67	19,614,64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30,767.36	20,687,516.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01,655.51	47,057,08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274,588.84	486,738,16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8,456.85	13,794,14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1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079.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92,035.40	63,716.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2,035.40	11,086,796.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18,610.11	3,881,937.3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8,610.11	15,881,93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6,574.71	-4,795,141.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091,561.60	3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91,561.60	3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618,500.30	1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914,744.55	4,268,776.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12.35	129,75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77,657.20	19,998,53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6,095.60	17,001,469.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04,213.46	26,000,47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25,908.32	8,925,43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21,694.86	34,925,908.3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22,043,609.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22,043,609.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或股本)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7,130,330.90
					128,386,788.43
					209,095,939.7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目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3,590,517.35	105,481,666.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3,590,517.35	105,481,666.5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和减少资本 (或股本)						
1. 所有者 (或股东) 投入资本 (或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或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766,000.00	18,812,820.39			15,430,733.25	122,043,609.56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2,651,004.25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是由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周京京和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6月16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52086599T”;注册资本:人民币4,476.6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文杰。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为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祝志雄和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陈文杰、毛良丰。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人工造林;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的经营期限:自2003年6月16日至长期。

公司的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具体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当月1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D、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7、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账龄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材料采购、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A、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0、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A、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B、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C、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交通工具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A、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A、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B、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6、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

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

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B、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

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A、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B、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

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A、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B、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C、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3、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货物销售和提供应税劳务的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7%、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税额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2,212.92	43,826.34
银行存款	21,896,026.19	33,378,876.23
其他货币资金	1,513,455.75	1,503,205.75
合 计	23,421,694.86	34,925,908.32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8,040,534.49
合 计		18,040,534.49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473,022,539.50	55,332,185.12	417,690,354.38
1-2年	18,040,534.49	1,804,053.45	16,236,481.04
2-3年	28,010,929.97	5,602,185.99	22,408,743.98
合 计	519,074,003.96	62,738,424.56	456,335,579.40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494,491,981.55	53,033,788.05	441,458,193.50
1-2年	30,010,929.97	3,001,093.00	27,009,836.97
合 计	524,502,911.52	56,034,881.05	468,468,030.47

其中：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贵州粤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8,010,929.9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9,521,087.6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7,165,685.81
东莞市万江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11,292,882.35
四川君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232,139.47
合 计	87,222,725.25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8,725.64	92.11%	887,712.80	96.21%
1-2年			30,000.00	3.25%
2-3年	30,000.00	6.76%	5,000.00	0.54%
3年以上	5,000.00	1.13%		
合 计	443,725.64	100.00%	922,712.80	100.00%

其中：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408,725.64
深圳市众赢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5,000.00
广东博士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合 计	443,725.64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25,339,917.26		25,339,917.26
1-2年	22,385,516.50	1,129,417.80	21,256,098.70
合 计	47,725,433.76	1,129,417.80	46,596,015.96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5,404,543.83		35,404,543.83
1-2年	27,189,265.82	5,139,081.50	22,050,184.32
合 计	62,593,809.65	5,139,081.50	57,454,728.15

6、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27,149,507.95		27,149,507.95
合 计	27,149,507.95		27,149,507.95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29,269,248.59		29,269,248.59
合 计	29,269,248.59		29,269,248.5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以房抵应收工程款	43,297,024.38	
合 计	43,297,024.38	

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筑奥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299,102.19			5,299,102.19
湖北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601,800.00			601,800.00
东莞筑奥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96,700.00		596,700.00	
湖北筑奥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广州筑奥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东歌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7,697,602.19	1,000,000.00	596,700.00	8,100,902.19

9、固定资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6,584,057.98	4,265,606.00		20,849,663.98
办公设备	1,033,344.45	99,925.00		1,133,269.45
运输设备	5,414,866.64	515,831.85	848,438.44	5,082,260.05
试验设备及仪器	204,276.00			204,276.00
合 计	23,236,545.07	4,881,362.85	848,438.44	27,269,469.48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1,822,920.93	848,760.84		12,671,681.77
办公设备	654,632.72	88,411.81		743,044.53
运输设备	3,587,282.47	333,934.06	361,164.15	3,560,052.38
试验设备及仪器	194,061.73			194,061.73
合 计	16,258,897.85	1,271,106.71	361,164.15	17,168,840.41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761,137.05	3,416,845.16		8,177,982.21
办公设备	378,711.73	11,513.19		390,224.92
运输设备	1,827,584.17	181,897.79	487,274.29	1,522,207.67
试验设备及仪器	10,214.27			10,214.27
合 计	6,977,647.22	3,610,256.14	487,274.29	10,100,629.07

10、无形资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392,042.49			392,042.49
应用软件	594,580.15	14,867.26		609,447.41
合 计	986,622.64	14,867.26		1,001,489.90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96,579.87	19,348.35		115,928.22
应用软件	587,822.20	342.82		588,165.02
合 计	684,402.07	19,691.17		704,093.24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利权	295,462.62	-19,348.35		276,114.27
应用软件	6,757.95	14,524.44		21,282.39
合 计	302,220.57	-4,823.91		297,396.66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之可抵扣差异的影响	3,513,021.19	3,513,021.19
合 计	3,513,021.19	3,513,021.19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6,269,714.00	8,047,334.00
合 计	6,269,714.00	8,047,334.00

13、短期借款

贷 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银行东莞分行	4,873,061.30	3,000,000.00
邮政储汇银行东莞分行		4,200,000.00
建设银行东莞分行	10,000,000.00	24,200,000.00
合 计	14,873,061.30	31,400,000.00

14、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472,492.60	1,397,675.00
合 计	2,472,492.60	1,397,675.00

15、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6,240,764.88	373,582,230.23
合 计	366,240,764.88	373,582,230.23

16、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年以上	176,049.88	176,049.88
合 计	176,049.88	176,049.88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资	2,760,311.86	2,975,882.54
应付职工福利	200.00	200.00
应付工会经费	103,162.69	117,900.55
合 计	2,863,674.55	3,093,983.09

18、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937,993.88	21,287,583.44
企业所得税	350,610.77	1,867,723.45
个人所得税	-24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958.82	53,057.74
教育费附加	21,993.22	24,178.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49.97	16,106.74
合 计	24,372,966.66	23,248,649.80

19、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现金股利	2,901,280.00	460,640.00
合 计	2,901,280.00	460,640.00

2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16,797.27	1,100,051.89
1-2年	950,051.89	20,000.00
2-3年	20,000.00	
3年以上	42,132.55	42,132.55
合 计	2,528,981.71	1,162,184.44

2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汽车购买款		44,412.35
合 计		44,412.35

2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6,832,000.00			16,832,000.00
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	12,203,200.00			12,203,200.00
祝志雄	6,732,800.00			6,732,800.00
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312,000.00			6,312,000.00
陈文杰	1,587,500.00			1,587,500.00
毛良丰	1,098,500.00			1,098,500.00
合 计	44,766,000.00			44,766,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验，由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出具“鑫成验字（2020）第2001号”验资报告验证。

23、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8,812,820.39			18,812,820.39
合 计	18,812,820.39			18,812,820.39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430,733.25	1,699,597.65		17,130,330.90
合 计	15,430,733.25	1,699,597.65		17,130,330.90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043,609.56	105,481,666.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加： 前期差错更正		
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043,609.56	105,481,666.51
加： 净利润	16,995,976.52	18,402,158.9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99,597.65	1,840,215.90
分配投资者利润	8,953,200.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386,788.43	122,043,609.56

26、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7,896,870.56	500,272,763.51
其中： 工程收入	434,732,598.68	496,827,757.00
养护收入	2,933,469.99	3,445,006.51
其他收入	230,801.89	
合 计	437,896,870.56	500,272,763.51

27、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360,580,820.66	412,631,414.29
其中： 工程成本	358,731,879.20	409,810,183.63
养护成本	1,365,696.71	2,821,230.66
其他成本	483,244.75	
合 计	360,580,820.66	412,631,414.29

2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8,202.48	1,088,556.84
教育费附加	402,379.33	489,467.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3,116.44	325,068.31
印花税	149,810.76	126,878.04
车船使用税	3,550.80	6,194.24
其他	48,925.32	
合 计	1,785,985.13	2,036,165.01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693,879.81	10,508,314.34
合 计	2,693,879.81	10,508,314.34

3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23,079.47
分公司注销产生的收益	-50,000.00	
子公司注销产生的收益	-596,700.00	
合 计	-646,700.00	23,079.47

31、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95,238.89	-80,770.20
合 计	-195,238.89	-80,770.20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75,965.60	87,125.00
无需支付款项	60,046.04	
其他收入		2,981.50
合 计	136,011.64	90,106.50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赞助支出	50,000.00	
对外捐赠	17,600.00	10,000.00
无法收回的款项		1,703,784.68
税收滞纳金	45,619.12	907.53
其他支出	95,151.89	
合 计	208,371.01	1,714,692.21

3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42,186.61	3,247,439.82
合 计	1,842,186.61	3,247,439.82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关联关系类型	经济性质或类型
深圳市奥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控制	有限责任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关联关系类型	经济性质或类型
广东润龙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有限责任公司
祝志雄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东莞市远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有限责任公司
陈文杰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毛良丰	广东东莞	重大影响	自然人

2、主要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95,976.52	18,402,158.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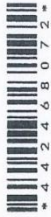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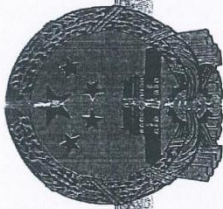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93,879.81	10,508,314.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71,106.71	1,304,137.39
无形资产摊销	19,691.17	22,90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95,238.89	80,770.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402,184.55	1,575,736.47
投资损失（减：收益）	596,700.00	-23,079.47
递延税款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税款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119,740.64	14,719,734.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480,219.28	-56,360,440.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005,842.16	23,563,906.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8,456.85	13,794,142.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421,694.86	34,925,908.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925,908.32	8,925,436.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04,213.46	26,000,471.41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反映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4246807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96231145X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陆拾万元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3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礼淑

主要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200号第一国际三期4号楼22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08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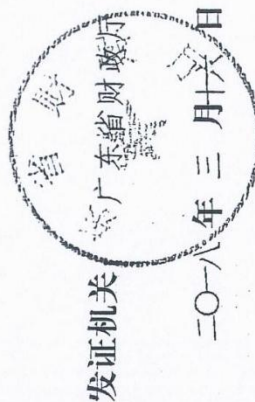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27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伙)

首席合伙人: 曾礼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鸿福路 200 号第

一国际三期 4 号楼 2201 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190034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6]124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 年 11 月 13 日

22



姓名	詹汉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06-27
工作单位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900119680627041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19000100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4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7 月换发



詹汉涛 441900010048



年检历史记录	
年检时间	年检结果
2023年07月	年检通过
2022年	2022-09-01
2021年	2021-09-01
2020年	2020-09-01
2019年	2019-09-01
2018年	2018-09-01
2017年	2017-09-01
2016年	2016-09-01
2015年	2015-09-01
2014年	2014-09-01
2013年	2013-09-01
2012年	2012-09-01
2011年	2011-09-01
2010年	2010-09-01
2009年	2009-09-01
2008年	2008-09-01
2007年	2007-09-01
2006年	2006-09-01



姓名	郭俊林
Full name	郭俊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06-28
Date of birth	1979-06-28
工作单位	东莞市鑫成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80319790628391X
Identity card No.	4208031979062839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190034001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五、企业信用记录

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52086599T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公示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条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文杰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03-06-16	住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行政管理4

诚实守信1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6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5102021973****0919
	5129211973****3853
	5129011961****2911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gfkH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3. 企业信用信息、信用等级或信用评价结果

2023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752086599T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文杰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毛良丰	
	身份证号	440525197102133815			身份证号	420800197102223939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祝贺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22326197111030037	
注册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 6 号					
生产经营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 6 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9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20101		020101.未按规定期限缴纳已申报或批准延期申报的应纳税(费)款(按次计算)					
100202		100202.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100202

主管税务机关

南城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

出具日期: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六、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序号	工程名称	发包方	竣工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理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	东莞市凤岗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3. 15	1660. 39 万元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
2	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	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1. 12. 27	410. 92 万元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
3	贵安龙山工业园建设项目室外管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11. 18	4500. 00 万元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

1. 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

东 莞 市 建 设 工 程 中 标 通 知 书 (第五联)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开招标投标,你单位在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工程项目(招标编号:FGAFGC11800175)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8 年 5 月 16 日 17 时 30 分前到东莞市凤岗镇行政服务中心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中量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拆除工程(拆除路面、人行道等)、水泥混凝土路面、水泥稳定石屑层、人行道、侧(平、缘)石、树池等];2、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各类检查井和雨水口浇筑及加固等);3、结构工程(含土石方工程、箱涵工程、检查井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要求		
中标报价	壹仟陆佰零伍万贰仟叁佰贰拾玖元柒角叁分 16052329.73	下浮率	17.00%
单列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	伍拾伍万壹仟伍佰柒拾柒元陆角肆分 551577.64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叁佰陆拾柒万贰仟叁佰叁拾伍元陆角贰分		
工程规模	本工程包括主线段道路、A 匝道、B 匝道、C 匝道。道路总长为 1395.554m,主线段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匝道道路等级为四级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车速为 30km/h。其中箱涵设计长度约为 1320m,箱涵断面尺寸为 b×h=2.6×2.1m、b×h=3.1×2.1m,最大排水管径为 DN1200,最大给水管径为 DN600		
开、竣工日期	2018-04-23 至 2018-10-28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黄勇	资质证号	建造 244024353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4 月 16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4 月 13 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凤岗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凤岗镇五联村

工程内容：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拆除工程（拆除路面、人行道等）、水泥混凝土路面、水泥稳定石屑层、人行道、侧（平、缘）石、树池等]；2、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各类检查井和雨水口浇筑及加固等）；3、结构工程（含土石方工程、箱涵工程、检查井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要求。

工程规模：本工程包括主线段道路、A匝道、B匝道、C匝道。道路总长为1395.554m，主线段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匝道道路等级为四级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车速为30km/h。其中箱涵设计长度约为1320m，箱涵断面尺寸为 $b \times h = 2.6 \times 2.1\text{m}$ 、 $b \times h = 3.1 \times 2.1\text{m}$ ，最大排水管径为DN1200，最大给水管径为DN600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全部镇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拆除工程（拆除路面、人行道等）、水泥混凝土路面、水泥稳定石屑层、人行道、侧（平、缘）石、树池等]；2、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各类检查井和雨水口浇筑及加固等）；3、结构工程（含土石方

工程、箱涵工程、检查井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8天。

拟从2018年4月23日开始施工,至2018年10月28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壹仟陆佰陆拾万零叁仟玖佰零柒元叁角柒分;

(小写):16603907.37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柒万贰仟叁佰叁拾伍元陆角贰分,人民币(小写):3672335.62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壹仟伍佰柒拾柒元陆角肆分,人民币(小写):551577.64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8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凤岗镇五联村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即日 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69-89209929

开户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区支行

帐号：520000101010334

邮政编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理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

建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主线段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匝道道路等级为四级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车速为30km/h。其中箱涵设计长度约为1320m，最大排水管径为DN1200，最大给水管径为DN600		工程造价（万元）	1660.39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8/6/14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3/15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凤岗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3月1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竣工报告	2021年3月15日	市政施管—4	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3月15日	市政竣·通-5	合格，同意验收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3月15日	市政竣·通-7	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保修书			详细见合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同意验收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4201020118675 年 月 日

2. 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QTAWQC12100334) 于2021年 10月 18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21年 11月 28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单位	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经理	何红梅	资质证号	粤2442018201901835
中标报价 (元)	叁佰玖拾捌万柒仟柒佰玖拾贰元伍角	下浮率	7.60%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元)	壹拾贰万壹仟肆佰零柒元壹分		
开、竣工日期	2021-10-26 至 2021-12-25	工期	60天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21年10月20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21年10月20日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公章)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11-01 年 月 日	

说明: 本文书一式五联, 第一联: 行政主管部门, 第二联: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三联: 招标单位, 第四联: 招标代理机构, 第五联: 中标单位 (联合体各方)。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村

工程内容：土建部分、钢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

工程规模：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排水工程及电气工程等。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109-441900-04-01-727144）

资金来源：集体经济组织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桥头镇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按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补充条款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园建工程（含拆除工程、新建人行道、树池砌筑、现状道路改造、停车位、排水沟盖板、路缘石、成品垃圾分类站等）；2、绿化工程（含栽植乔木、铺种草皮，绿化养护期6个月）；3、排水工程（含塑料管、雨水口、挖填土方等）；4、电气工程（含配电箱、电缆、电缆保护管、配线、照明等）。注：以上承包范围未尽事宜，按本次承包范围及合同总价一次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变更设计、增减工程及本招标文件约定可调整的费用除外）。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拟从2021年10月26日开始施工，至2021年12月25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万零玖仟壹佰玖拾玖元伍角壹分；

人民币（小写）：4109199.51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叁仟玖佰叁拾陆元捌角陆分，人民币（小写）：

543936.86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壹仟肆佰零柒元零壹分，人民币（小写）：121407.01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 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桥头镇_____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即日生效。

发包方（公章）：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
联合社

地址：东莞市桥头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方（公章）：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
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市现代农业科技
园内6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69-89209929

开户名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区支行

帐号：52000010101033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联合社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桥头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渠升级改造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排水工程及电气工程等，总投资约450万元。	工程造价（万元）	约410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桥头镇石水口股份经济联合社	总施工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城科泽工程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广东鸿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3. 贵安龙山工业园建设项目室外管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 XNGZ-GALS-A043/2019



贵安龙山工业园建设项目
室外管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重 庆

签约时间: 2020 年 9 月 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方胜利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嘴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楼12楼

专业分包人：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
法定代表人：陈文杰
住 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现代农业科技园内6号
资质证书号码：D344020101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发证时间2016年11月14日，有效期至2020年12月29日
营业执照号码：D244015798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15}110487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贵安龙山工业园建设项目室外管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贵安龙山工业园建设项目室外管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安新区黔中大道电子信息产业园内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道路及管网工程（外网道路、给水、排水工程）（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分包人的承包范围、工作内容或改变材料供应方式，对此分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也不得要求承包人作出任何补偿、赔偿。

二、分包合同价款

本分包合同为/合同。

暂定合同价款（含增值税）为：¥：45000000，金额大写：肆仟伍佰万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41284403.7，增值税为：¥：3715596.3。

三、工期

1、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工，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2、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竣工；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从分包人开工之日起，按照承包人安排的施工顺序，到完成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最长不超过___/___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分包人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承包人、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若上述标准不一致的，则执行上述标准中最严格的标准。

五、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见通用条款第2条。

六、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九、发票

9.1 分包人属于以下第___(1)___种纳税人：

(1) 一般纳税人 (2) 小规模纳税人

9.2 分包人提供以下第___(1)___种发票。

(1) 提供税率为___9___%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提供税率为___/___%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9.3 分包人在向承包人申请付款前，应提供与承包人确认付款金额等额的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发票。若分包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承包人有权拒收增值税发票，并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分包人不得以此为由中止履行合同的义务。如因分包人不能按期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而导致付款延期的，由其自行承担后果，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9.4 若分包人未能按承包人要求提供增值税发票或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提供的增值税发票承包人不能认证、抵扣的，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采取补救措施，同时，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支付本合同暂定总价的0.5%的违约金并赔偿承包人损失。

9.5 如果承包人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则分包人必须向承包人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和分包人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

报税证明单》。

9.6 若分包人纳税人身份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者计税方式发生变化,并导致承包人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减少或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则减少的进项税额或补缴的税款应由分包人承担,承包人有权从分包人工程款中扣除。

9.7 若承包人从合同价款中扣除了违约金、损失赔偿额等款项的,分包人仍应按扣除前的合同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

9.8 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1) 承包人增值税开票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000169954619U;

帐号: 16005101040022353;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直属支行;

地址: 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电话: 0371-66350532。

2) 分包人增值税开票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752086599T

银行账户: 7448000182600180491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东莞现代农业科技园内 6 号

电话: 0769-89209929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若使用物理印章请选择第一种描述,若使用电子印章请选择第二种描述,二者仅选其一)

第一种: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种: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名签署,经双方加盖电子印章后生效。根据《合同法》、《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认可并接受电子签名,确认该电子签名具有法律效力。

本合同印刷字体内容若有修改变动(包括但不限于删除、增添、涂改等),必须经双方在修改处同时盖章确认方可生效,否则仍以原印刷字体内容为准。

本合同一式伍份,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壹份。

承包人: (盖章)



分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贵安龙山工业园项目

移交记录表

工程名称	贵安龙山工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	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贵州国龙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移交部位	室外管网工程（一标段）	移交时间	2022 年 11 月 18 日
移交内容	由我单位承建的“贵安龙山工业园项目室外管网工程（一标段）”排水工程、给水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毛石挡墙工程、化粪池工程（详见移交清单）等应完成的工作现场已完工清场。经各参建单位意见质量符合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现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由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移交给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备注：移交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由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我单位不再承担监督管理责任。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王俊 2022 年 11 月 18 日 监理单位 王俊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王俊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室外管网工程（一标段）移交清单

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	贵州国龙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	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移交时间	2022 年 11 月 18 日	
移交项目	现场完成情况描述	
园区雨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3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4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5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4.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6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5.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8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6.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10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7.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12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8.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园区污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300HDPP 双层钢带热熔复合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园区废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300 高抗冲 PVC-M 增强双壁波纹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园区给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250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公称压力 1.60MPa 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160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公称压力 1.60MPa 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110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公称压力 1.60MPa 已完成；4.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90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公称压力 1.60MPa 已完成；5.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75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公称压力 1.60MPa 已完成；6.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50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公称压力 1.60MPa 已完成；7.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园区强电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CPVC 电缆导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园区弱电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Phi 32 \times 7/110$ PE 七孔梅花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Phi 110$ 双壁波纹管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园区毛石挡墙工程	1.所有毛石挡墙砌筑已完成。	
园区化粪池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完成 40m ³ 化粪池一个、完成 50m ³ 化粪池一个、完成 75m ³ 化粪池一个、完成 100m ³ 化粪池一个。	
施工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室外管网工程（一标段）移交清单

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贵州国龙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移交时间	2022 年 11 月 18 日	
移交项目	现场完成情况描述	
纵一路雨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1800 钢筋混凝土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1650 钢筋混凝土管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1500 钢筋混凝土管已完成；4.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1000 钢筋混凝土管已完成；5.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800 钢筋混凝土管已完成；6.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300 钢筋混凝土管已完成；7.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纵一路污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600HDPE 高密度聚乙烯缠绕结构壁管 SN12.5 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300HDPE 高密度聚乙烯缠绕结构壁管 SN12.5 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纵一路给水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300K9 系列球墨铸铁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200K9 系列球墨铸铁管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纵一路强电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150/8 内衬 CPVC 玻璃钢复合电缆保护管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DN100/5 内衬 CPVC 玻璃钢复合电缆保护管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热镀锌钢管 SC150 管（过路管）已完成；4.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纵一路弱电工程	1.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 PE 管 Φ110 已完成；2.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热镀锌钢管 SC100 管（过路管）已完成；3.按原设计施工图纸所有井室施工全部完成。	
施工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八、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
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曾琰琦	性 别	女	年 龄	29 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10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146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巨汉实 业投资有限公 司	巨汉商业中心 项目非展示区 园林景观工程	995.52 万元 16147.16 m²	2019.09.22- 2020.12.10	已完	合格
陕西上上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上上国风·东 府大院 1#、2#、 7#、8#楼区域 景观工程	1400.03 万元 25590 m²	2021.7.1- 2023.1.14	已完	合格
东莞市安威置 业有限公司	东莞平安信息 科技智造中心 项目园林景观 工程	935.89 万元 17388 m²	2023.10.1- 2024.1.5	已完	合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学生 曾琰琦 性别女，一九九五年十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市政技术学院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邵崇荣

证书编号：110781201606050604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3月05日
- 2024年09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曾琰琦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5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14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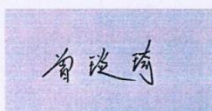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5-18至2026-05-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曾琰琦

签名日期: 2024年3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3月5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1) 0100306

姓 名: 曾琰琦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5年10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5月2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2月22日 至 2027年05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曾琰琦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6		东莞市: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8		18		18			
截止				2024-06-21 08:5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6-21 08:58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

1.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标准合同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8 月

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公司会议室

合同编号：20161026-02-0138

第 1 页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1.1 词语定义

1.1.1 工程: 指甲方乙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

1.1.2 费用: 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甲方或乙方承担的经济支出;

1.1.3 工期: 指甲方乙方在协议及合同中约定,按照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本合同条款第十七章定义的“不可抗力”除外;

1.1.4 甲供材料、设备: 由甲方直接采购并供应给乙方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履行相应的管理配合职责;

1.1.5 甲限品牌材料: 是指甲方限定了材料品牌,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材料品牌中选择并采购的材料;

1.1.6 甲限品牌限价材料: 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品牌进行采购,并按照甲方限定的价格进行结算的材料;

1.1.7 书面形式: 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文件(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8 违约责任: 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9 索赔: 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己方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或工期延误,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顺延工期的要求;

1.1.10 小时或天: 本合同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

10 工程造价

10.1 本合同为部分固定总价合同，含税总价 9955191.94 元，其中园建、绿化、安装、配合规划验收部分按图纸及清单固定总价包干：9411352.32 元，拆除及修复、零星工程部分综合单价包干：543839.62 元。

10.2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佰玖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壹元玖角肆分；(小写)：9955191.94 元；

- ① 不含税总价：¥9665234.89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陆拾陆万伍仟贰佰叁拾肆元捌角玖分)
- ② 税金(税率 3%)：¥289957.05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玖仟玖佰伍拾柒元伍分)
- ③ 增值税适用税率以开具时国家规定为准，合同结算金额为实际执行的不含税金额和票面记载的增值税的合计数。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1) 园建饰面及结构、水电安装：根据《施工图》范围内含税总价包干；即由乙方包工、包料、包设备供应、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管理、包利润、包市场风险、包验收、包税金、包保修、图纸包干的方式总承包。

(2) 绿化部分：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即由乙方包苗木(包括材料、肥料、农药、竹竿、支护)、包材料的运输装卸、包种植成活、包种植土平整、包养护一年、包供应肥料及药剂、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技术支持、包培训、包管理、包利润、包税金等。

(3) 拆除及修复、零星工程部分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

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草皮及苗木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装卸费、苗木支护费、施工水电费(含保养、保修期间产生的水电费)、二次搬运费、肥料及药剂费、损耗费、采保费、施工技术措施费(含保证施工质量、工期所需的)、安全措施费(含脚手架)、维护措施费、苗木养护费、验收费、相关的服务(包括技术支持和培训)所需的一切费用、管理、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应由乙方支付的一切费用、合同归属于乙方的所有风险责任费等所有费用。材料、人工、机械的单价不因市场价的涨跌、国家及地区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另有价格调整机制请在附件-《价格调整协议》中约定)；固定综合单价或清单计价合同适用；

10.4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10.5 合同价款变更

10.5.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工程量增减时，合同价款可进行调整。调整的依

- 附件 6 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
- 附件 7 服务标准承诺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9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附件 10 现场签证申报承诺函
- 附件 11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12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3 廉洁合作协议
- 附件 14 深圳房地产采购联盟供方信用记录共享协议
- 附件 15: “红黄牌”警示与问责办法（2018 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代表(签署):

时间: 2019.8.9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代表(签署):



时间:

联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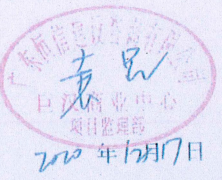
电话:





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分项、分部工程名称：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公司：	
建设单位：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质监部门：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16147.16m ²	建筑规模：	
	工程地址：东莞市莞城区罗沙天宝路与万园东路交汇处	分部造价：9955191.94 万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包括园建工程分部结构及铺装工程，面积为 15579.66 平方，绿化工程分部乔灌木、地被种植，面积为 567.50，安装工程部分园区给、排水工程及电气安装工程，现均已完工，经整改自检后，达到验收移交条件。		
开工日期：2019 年 9 月 22 日 ; 完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0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同意申请		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施工单位：  2020年12月16日	监理单位：  2020年12月17日	建设单位：黄平湘 李雅 工程部： 成本部：李雅 设计部： 营销部： 客服部：	

注：本表一式三份均用碳素黑水填写；附件为《分部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2.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SS-3#-GC-2020020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
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23 日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的施工，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渭南市临渭区渭清路绿化带以东，六泉路以西，西华街以南

1.3 承包范围：根据甲方确定的景观工程施工图纸所指定的范围进行施工(附件图纸)。

二、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以 2020 年 2 月 18 日甲方发给乙方的投标报价说明和施工图进行综合单价包干。

2.2 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包质量、包绿植存活和一年养护、包安全、包验收、包水电费、包文明施工费、包措施费、包保险费、包承包人交纳的政府收费、包管理费、包利润、包税金等的承包方式。

三、工期：

3.1 工期约定：

3.1.1 工期：开工日期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2020 年 11 月 20 日完工，达到交付条件。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休息日、法定假日、雨季、停水、停电、材料订货、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等，皆已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3.1.2 竣工日期：为完成本合同范围内的施工、通过验收达到合格为准。

3.2 工期顺延：

如遇下列情况，乙方在发生后 7 日内须报甲方和监理办理签证，逾期甲方和监理可以拒绝签证，经甲方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签证后，工期按签证确认时间相应顺延：

(1)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工期进行顺延。

(2) 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八小时以上（影响达 8 小时则工期顺延一天，以此类推）。

(3)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暴雨、暴雪、雾霾（因政府通知全市停工）、地震、台风等）而影响工程进度。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相关规范要求。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有异，则按要求较高者执行。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本工程质量等级约定为不低于本合同约定条款及技术规范等约定的合格标准。

五、工程造价

5.1 工程造价：

本工程下浮后总价为 14000363.22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万零叁佰陆拾叁元贰角贰分），含 9%增值税。本合同附件中的工程清单、施工图纸作为结算的基本依据。增值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双方特别约定：

1) 本合同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分部分项工程费（人工费、材料费（含运输、二次转运、材料装卸搬运及保管费等）设备费（含损耗）、施工机械费（含进退场费）、水电费、措施费（含模板工程）、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成品保护费、办理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和保修费用，施工期间各类材料、设备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调整风险及承担合同包含的义务、责任所需的一切费用。本综合单价不随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工资、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或政府颁发的任何调价文件而发生变化，不论其对应的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认为已包括实施对应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的费用。

2. 乙方施工期间如发现施工现场存在缺陷，应及时向甲方提出解决措施。
3. 乙方施工期间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及后期整体效果，如需做局部调整，应提前向甲方沟通。
4. 乙方施工期间，如甲方提出图纸及合同范围以外的变更，需即时向乙方提供变更签证。
5. 乙方采购的材料、苗木进场前需甲方验收，经甲方检验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及规范等要求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投入施工。凡采购的材料、苗木不符合质量、规格等有差异的，以及未经甲方认可的，应禁止使用。否则，对工程造成的返工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向甲方所供材料、苗木不符合约定，发现一次罚款壹万元。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十四、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景观工程施工图》(另行装订)

以上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3日



乙方：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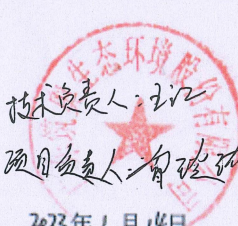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3#、4#、5#、6#楼区域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7.1	竣工日期	2023.1.14
工作内容	室外园建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室外雨污水管道工程,绿化工程及合同内规定内容。详见图纸及合同清单内容。		
施工单位意见	已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符合验收要求		
监理单位意见	经现场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现场已经地产、物业、景观三家单位共同验收,遗留问题汇总单后附。1-13条,共计13项。刘红飞 2023.1.14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技术负责人: 王江 项目负责人: 曾玲珊 2023年1月14日	 2023年1月14日	刘红飞 杨司栋 2023年1月14日	

3. 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平安建投
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
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东莞-水乡一期-建设-分包-2022-003
发包人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分包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第一卷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总承包人一致同意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由分包人承建，三方就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总建筑面积 155691.11 m²。

1.3 工程内容：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工作。具体如下：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景观园林图纸范围内的园建、水电、绿化、小品、后期养护、中水处理系统（暂无图纸，后期按实际工程量调整）、红线外临时绿化工程（暂无图纸，后期按实际工程量调整，中标单位需配合出具园林效果图）。

具体界面划分详见第四卷附件 1。

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需要调整分包人承包范围，分包人需无条件配合并不得提出任何索赔。

二、词语解释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三卷通用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及投标往来函件；

-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件及附件
- (4)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件;
- (5)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及附件、图纸;
- (6) 工程量清单;
- (7) 招标文件;
- (8) 其他。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较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盖章。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招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较新版本或较新颁发者为准。

四、承诺

4.1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服从发包人、总承包人对现场管理的要求,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分包人与总承包人就本工程内容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2 总承包人承诺:总承包人对本工程负有现场管理、进度、质量及文明施工管理责任,承担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总承包人之所有义务,具体详见附件《总包管理合同条件》。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与分包人对本工程质量及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4.3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7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2日历天。分包人应对本项目进度进行合理的规划安排并严格管理,不得因自身原因影响工期,并在工期总日历天数内完成合同约定的事项且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国家短期政策、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中高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4.4 具体节点工期要求详见专用合同条件第六条约定。

五、合同价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合同固定总价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伍万捌仟玖佰壹拾陆元肆角柒分（¥RMB9,358,916.47元）（其中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贰仟柒佰伍拾肆元伍角柒分（¥RMB772,754.57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捌万陆仟壹佰陆拾壹元玖角（¥RMB8,586,161.90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合同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是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因此而调整。具体构成详见工程量清单。

六、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分包人及总承包人各执贰份。

本合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分包人：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宗光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文杰

日期：2022年5月20日

总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总承包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我司按图纸要求已完成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园建、水电、绿化、小品、污水处理系统、红线外绿化所有工程，经自检合格，特申请验收。

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01 日 完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05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本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满足现行验收规范及标准要求。

施工单位（公章）：

技术负责人：王江

负责人：李俊琦

2024 年 01 月 05 日

监理单位（公章）：

同意验收。

负责人：刘林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同意验收

负责人：袁伟强 余森

2024 年 1 月 5 日

(二)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江	性 别	女	年 龄	34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无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1919003018878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3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995.52 万元 16147.16 m²	2019.22- 2020.12.10	已完	合格
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	1400.03 万元 25590 m²	2021.7.1- 2023.1.14	已完	合格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935.89 万元 17388 m²	2023.10.1- 2024.1.5	已完	合格





湖北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hbexa.edu.cn/query_zd.htm

No.01- 1102173732

121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王江

身份证号: [REDACTED]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26日

评审组织: 东莞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1919003018878

发证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1月3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王江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01		-		202406		东莞市: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0	30	30
截止				2024-07-01 17:07，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30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30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7-01 17:07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

1.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标准合同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8 月

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公司会议室

合同编号：20161026-02-0138

第 1 页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1.1 词语定义

1.1.1 工程:指甲方乙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

1.1.2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甲方或乙方承担的经济支出;

1.1.3 工期:指甲方乙方在协议及合同中约定,按照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本合同条款第十七章定义的“不可抗力”除外;

1.1.4 甲供材料、设备:由甲方直接采购并供应给乙方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履行相应的管理配合职责;

1.1.5 甲限品牌材料:是指甲方限定了材料品牌,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材料品牌中选择并采购的材料;

1.1.6 甲限品牌限价材料: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品牌进行采购,并按照甲方限定的价格进行结算的材料;

1.1.7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文件(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8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9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己方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或工期延误,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顺延工期的要求;

1.1.10 小时或天:本合同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

10 工程造价

10.1 本合同为部分固定总价合同，含税总价 9955191.94 元，其中园建、绿化、安装、配合规划验收部分按图纸及清单固定总价包干：9411352.32 元，拆除及修复、零星工程部分综合单价包干：543839.62 元。

10.2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佰玖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壹元玖角肆分；(小写)：9955191.94 元；

- ① 不含税总价：¥9665234.89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陆拾陆万伍仟贰佰叁拾肆元捌角玖分)
- ② 税金(税率 3%)：¥289957.05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玖仟玖佰伍拾柒元伍分)
- ③ 增值税适用税率以开具时国家规定为准，合同结算金额为实际执行的不含税金额和票面记载的增值税的合计数。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1) 园建饰面及结构、水电安装：根据《施工图》范围内含税总价包干；即由乙方包工、包料、包设备供应、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管理、包利润、包市场风险、包验收、包税金、包保修、图纸包干的方式总承包。

(2) 绿化部分：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即由乙方包苗木(包括材料、肥料、农药、竹竿、支护)、包材料的运输装卸、包种植成活、包种植土平整、包养护一年、包供应肥料及药剂、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技术支持、包培训、包管理、包利润、包税金等。

(3) 拆除及修复、零星工程部分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

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草皮及苗木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装卸费、苗木支护费、施工水电费(含保养、保修期间产生的水电费)、二次搬运费、肥料及药剂费、损耗费、采保费、施工技术措施费(含保证施工质量、工期所需的)、安全措施费(含脚手架)、维护措施费、苗木养护费、验收费、相关的服务(包括技术支持和培训)所需的一切费用、管理、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应由乙方支付的一切费用、合同归属于乙方的所有风险责任费等所有费用。材料、人工、机械的单价不因市场价的涨跌、国家及地区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另有价格调整机制请在附件-《价格调整协议》中约定)；固定综合单价或清单计价合同适用；

10.4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10.5 合同价款变更

10.5.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工程量增减时，合同价款可进行调整。调整的依

- 附件 6 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
- 附件 7 服务标准承诺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9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附件 10 现场签证申报承诺函
- 附件 11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12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3 廉洁合作协议
- 附件 14 深圳房地产采购联盟供方信用记录共享协议
- 附件 15: “红黄牌”警示与问责办法（2018 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代表(签署):

时间: 2019.8.9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代表(签署):



时间:

联系人:

电话:





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分部工程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分项、分部工程名称：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公司：	
建设单位：东莞市巨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质监部门：	
工程概况	工程数量：16147.16m ²	建筑规模：	
	工程地址：东莞市莞城区罗沙天宝路与万园东路交汇处	分部造价：9955191.94 万	
	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包括园建工程分部结构及铺装工程，面积为 15579.66 平方，绿化工程分部乔灌木、地被种植，面积为 567.50，安装工程部分园区给、排水工程及电气安装工程，现均已完成，经整改自检后，达到验收移交条件。		
开工日期：2019 年 9 月 22 日 ; 完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0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同意申请		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2020年12月16日		监理单位：(公章) 2020年12月17日	
建设单位：(公章) 2020年12月16日		建设单位：(公章)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部经理：(公章)	
		成本部经理：(公章)	
		设计部经理：(公章)	
		营销部经理：(公章)	
		客服部经理：(公章)	

注：本表一式三份均用碳素黑水填写；附件为《分部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2.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SS-3#-GC-2020020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
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23 日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的施工，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渭南市临渭区渭清路绿化带以东，六泉路以西，西华街以南

1.3 承包范围：根据甲方确定的景观工程施工图纸所指定的范围进行施工(附件图纸)。

二、承包方式：

2.1 本工程以 2020 年 2 月 18 日甲方发给乙方的投标报价说明和施工图进行综合单价包干。

2.2 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包质量、包绿植存活和一年养护、包安全、包验收、包水电费、包文明施工费、包措施费、包保险费、包承包人交纳的政府收费、包管理费、包利润、包税金等的承包方式。

三、工期：

3.1 工期约定：

3.1.1 工期：开工日期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2020 年 11 月 20 日完工，达到交付条件。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休息日、法定假日、雨季、停水、停电、材料订货、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等，皆已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3.1.2 竣工日期：为完成本合同范围内的施工、通过验收达到合格为准。

3.2 工期顺延：

如遇下列情况，乙方在发生后 7 日内须报甲方和监理办理签证，逾期甲方和监理可以拒绝签证，经甲方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签证后，工期按签证确认时间相应顺延：

(1)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工期进行顺延。

(2) 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八小时以上（影响达 8 小时则工期顺延一天，以此类推）。

(3)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暴雨、暴雪、雾霾（因政府通知全市停工）、地震、台风等）而影响工程进度。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相关规范要求。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有异，则按要求较高者执行。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本工程质量等级约定为不低于本合同约定条款及技术规范等约定的合格标准。

五、工程造价

5.1 工程造价：

本工程下浮后总价为 14000363.22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万零叁佰陆拾叁元贰角贰分），含 9% 增值税。本合同附件中的工程清单、施工图纸作为结算的基本依据。增值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双方特别约定：

1) 本合同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分部分项工程费（人工费、材料费（含运输、二次转运、材料装卸搬运及保管费等）设备费（含损耗）、施工机械费（含进退场费）、水电费、措施费（含模板工程）、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成品保护费、办理验收直至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和保修费用，施工期间各类材料、设备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调整风险及承担合同包含的义务、责任所需的一切费用。本综合单价不随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工资、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或政府颁发的任何调价文件而发生变化，不论其对应的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认为已包括实施对应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的费用。

2. 乙方施工期间如发现施工现场存在缺陷，应及时向甲方提出解决措施。
3. 乙方施工期间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及后期整体效果，如需做局部调整，应提前向甲方沟通。
4. 乙方施工期间，如甲方提出图纸及合同范围以外的变更，需即时向乙方提供变更签证。
5. 乙方采购的材料、苗木进场前需甲方验收，经甲方检验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及规范等要求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投入施工。凡采购的材料、苗木不符合质量、规格等有差异的，以及未经甲方认可的，应禁止使用。否则，对工程造成的返工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向甲方所供材料、苗木不符合约定，发现一次罚款壹万元。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十四、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景观工程施工图》(另行装订)

以上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3日



乙方：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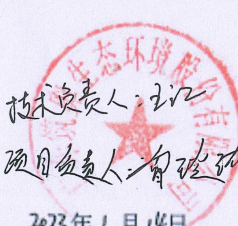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上上国风·东府大院3#、4#、5#、6#楼区域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上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7.1	竣工日期	2023.1.14
工作内容	室外园建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室外雨污水管道工程,绿化工程及合同内规定内容。详见图纸及合同清单内容。		
施工单位意见	已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符合验收要求		
监理单位意见	经现场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现场已经地产、物业、景观三家单位共同验收,遗留问题汇总单后附。1-13条,共计13项。刘红飞 2023.1.14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技术负责人: 王江 项目负责人: 曾玲珊 2023年1月14日	 2023年1月14日	刘红飞 杨司栋 2023年1月14日	

3. 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平安建投
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
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东莞-水乡一期-建设-分包-2022-003
发包人	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分包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第一卷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总承包人一致同意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由分包人承建，三方就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总建筑面积 155691.11 m²。

1.3 工程内容：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工作。具体如下：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景观园林图纸范围内的园建、水电、绿化、小品、后期养护、中水处理系统（暂无图纸，后期按实际工程量调整）、红线外临时绿化工程（暂无图纸，后期按实际工程量调整，中标单位需配合出具园林效果图）。

具体界面划分详见第四卷附件 1。

发包人有权根据现场需要调整分包人承包范围，分包人需无条件配合并不得提出任何索赔。

二、词语解释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三卷通用合同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及投标往来函件；

-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件及附件
- (4)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件;
- (5)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及附件、图纸;
- (6) 工程量清单;
- (7) 招标文件;
- (8) 其他。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较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盖章。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招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较新版本或较新颁发者为准。

四、承诺

4.1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范围内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服从发包人、总承包人对现场管理的要求,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分包人与总承包人就本工程内容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2 总承包人承诺:总承包人对本工程负有现场管理、进度、质量及文明施工管理责任,承担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总承包人之所有义务,具体详见附件《总包管理合同条件》。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与分包人对本工程质量及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4.3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7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2日历天。分包人应对本项目进度进行合理的规划安排并严格管理,不得因自身原因影响工期,并在工期总日历天数内完成合同约定的事项且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国家短期政策、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中高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4.4 具体节点工期要求详见专用合同条件第六条约定。

五、合同价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合同固定总价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伍万捌仟玖佰壹拾陆元肆角柒分（¥RMB9,358,916.47元）（其中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贰仟柒佰伍拾肆元伍角柒分（¥RMB772,754.57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捌万陆仟壹佰陆拾壹元玖角（¥RMB8,586,161.90元）。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合同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是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因此而调整。具体构成详见工程量清单。

六、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分包人及总承包人各执贰份。

本合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分包人：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宗光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文杰

日期： 2022 年 5 月 30 日

总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总承包人：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项目名称：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东莞市安威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我司按图纸要求已完成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园建、水电、绿化、小品、污水处理系统、红线外绿化所有工程，经自检合格，特申请验收。

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01 日 完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05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本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满足现行验收规范及标准要求。

施工单位（公章）：

技术负责人：王江

负责人：李俊琦

2024 年 01 月 05 日

监理单位（公章）：

同意验收。

负责人：

刘林林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同意验收

负责人：

袁伟强

2024 年 1 月 5 日

(三)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1.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曾琰琦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1442022202301462	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技术负责人	王江	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中级	1919003018878	建筑工程管理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质量管理负责人	柳峰	工程师	高级职称证书	高级	00004601	市政给排水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安全管理负责人	聂灵	工程师	中级职称证书、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级	中级工程师证件号：00001962 安全员证号：粤建安C3(2008)0017882	园林绿化、/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安全员	余湘敏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C3(2010)0009782	/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资料员	盛钗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2401050000429283	/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工程造价负责人	罗姣梅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造]11214400004875	土木建筑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

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2. 质量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柳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或职称证书编号）		00004601	



武汉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柳峰，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五月六日出生。于

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六月

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武汉大学制

证书编号：10486120010503962



姓名: 柳峰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REDACTED]
ID No. _____
管理号: A3142012200011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3年2月4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市政给排水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2年11月21日
Approval Date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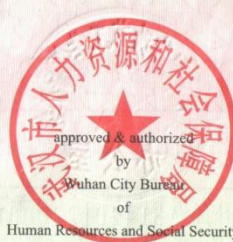
批准单位: 武汉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武职任[2012]919号
Approval No. _____
湖北省城市建设专业

评审组织: (武汉)高评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 本证书由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审, 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Wuhan City Bureau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has qualified as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0000460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柳峰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108		-	202406	东莞市: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35					
截止				2024-07-03 16:4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证明时间2024-07-03 16:47

3.安全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聂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C 证编号）		中级工程师证件号： 00001962 粤建安 C3(2008)0017882	





北京外国语大学

专科毕业证书



学生 聂灵 ，性别女 ， 1982 年 12 月 11 日生，

于 2013 年 03 月至 2015 年 07 月在我校 网络教育学院会计学

专业 2.5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高龙

证书编号：(成)字第 100307201506008834 号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 本证书由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 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Xian Ning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签发单位:

编号: 00001962



姓名: 聂 灵
Full Name

身份证号: [REDACTED]
ID No.

管理号: L3002017301564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 2017-04-01
Issue Date

专业名称: 园林绿化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 2017-03-03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 咸宁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 咸职改办[2017]11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 咸宁市
工程技术中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17882

姓 名:聂灵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2年12月11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余湘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 C 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10)0009782	



书证业毕



学生 余湘敏 性别女，一九九一年五月十三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 行政管理

专业函授学习, 修完

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

劉雲

批准文号: 教发函[2003]142号

证书编号: 125725201506000507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0)0009782

姓 名:余湘敏

性 别: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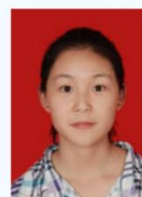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1991年05月13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11月19日

有 效 期:2022年09月29日 至 2025年11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3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余湘敏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01		-	202406		东莞市: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0	30	30
截止			2024-06-25 09:3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30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3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6-25 09:36

5. 资料员信息表

姓名	盛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资料员证书编号）		240105000042928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盛钗 性别 女
学号 1311411116
05 月 02 日生, 于 1996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6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4年制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院) 长:

陈琦

校 名: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2017 年 06 月 20 日

证书序列号: 117112181

证书编号: 102591201705001432



证书编号：24010500004292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盛钗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223*****1922

证书编号：2401050000429283

证书有效期：2027年06月16日

岗位名称：资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 年 06 月 16 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盛钊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202301	-	202406	东莞市: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8	18
截止			2024-06-21 08:54，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6-21 08:54

6. 工程造价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罗姣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证件号（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0487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姣梅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生，于一九一〇
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邵阳学院 校（院）长：陈晓龙

证书编号：105471201406001905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罗姣梅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04875

初始注册日期: 2021 年 03 月 09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3 月 9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罗姣梅
证件号码:	[REDACTED]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年12月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7日
管理号:	2019100454400013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提供查询结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事考试中心提供查询结果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罗姣梅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6		东莞市: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8		18		18			
截止				2024-06-26 10:4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8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6-26 10:46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望牛墩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WQC12400547）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东水务〔2023〕301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 (2) 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技术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 其他内容
企业施工主要负责人 (A 类证)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A (2011) 0003191

姓 名: 陈文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1年02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09月0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19日 至 2026年09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企业荣誉奖项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连续十一年(2010-2020)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22 年开始广东未进行“守合同重信用”评审)



2020 中国市场影响力品牌 500 强



2020 中国(行业)十大好口碑品牌



广东省园林绿化行业
诚信等级手册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经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诚信评价
委员会综合评价，你单位被评定为园林绿化企业
信用等级 A A A A A 企业，特发此证。

编号: 11009-1
有效期: 2023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 13 日
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持 证 情 况

企业名称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6 号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非上市)
注册时间 2003 年 06 月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752086599T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文杰

复评记录:

年 度	诚信等级
2014 年-2017 年	AAAA
2017 年-2023 年	AAAAA

2017-2018 年度广东省优秀园林企业



2019 全国十佳园林诚信企业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2023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2022 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惠州佳兆业东江熙园展示区园林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黄云伟、梁冉、李思平、陈建君

证书编号：2021-GDGC-108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广州万科桃源里一期交付区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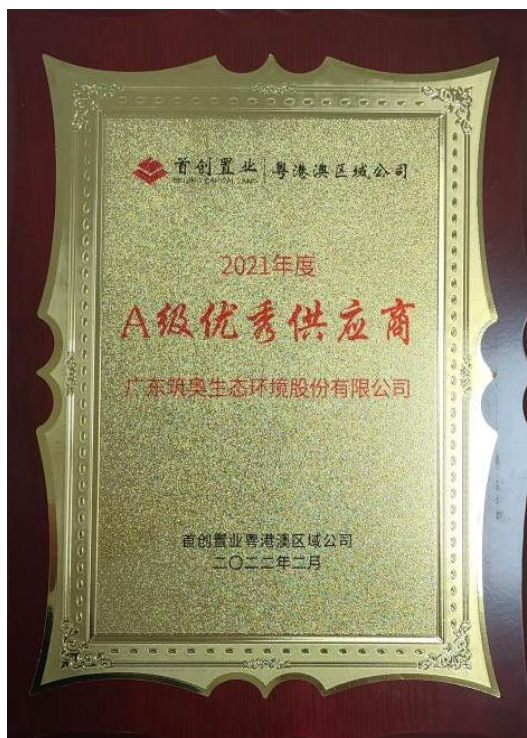
主要完成单位：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张俊、邹文燕、阮东晨、余湘敏

证书编号：2020-GDGC-206



知名房产企业颁发的优秀供应商等奖项









（六）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投标单位	企业概况及投标单位资质				近 3 年财务状况			近 5 年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业绩的获奖情况	企业信用情况、履约评价情况、服务便利度说明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情况及业绩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备注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企业概况自述	资质等级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个人资历	个人业绩(近 5 年)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476.6 万元	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现代农业科技园内 6 号	有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1 年： 1、总资产： 57507.5 71616 万元 2、净资产： 18265.1 00425 万元 3、年营业额： 60751.4 9783 万元 4、年净利润： 3469.34 2442 万元	2022 年： 1、总资产： 63561.8 98799 万元 2、净资产： 20105.3 1632 万元 3、年营业额： 50027.2 76351 万元 4、年净利润： 1840.21 5895 万元	2023 年： 1、总资产： 62552.5 2113 万元 2、净资产： 20909.5 93972 万元 3、年营业额： 43789.6 87056 万元 4、年净利润： 1699.59 7652 万元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业绩中，属类似工程业绩共 3 个，合计金额约 0.657131 亿元。 其中： 项目 1：东莞市凤岗镇五联畔坑地块埋光路道路及排水工程 项目 2：石水口村银湖主路水泥路、花槽、排水聚升级改造工 程。 项目 3：贵安龙山工业园建设项目室外管网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企业信用情况：A 级 履约评价情况：优 服务便利度说明： 1. 我司是东莞市本地企业，在当地资源丰富，服务便利。2. 从我司出发到东莞市望牛墩镇距离 23 公里左右，车程不到 1 小时。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曾琰琦 （29 岁，性别：女） 1、相应注册执业资格情况：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2、职称：无（等级）无（专业）。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曾琰琦 项目 1：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 2：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 项目 3：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如有）	项目管理班子共 7 人。其他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情况。	非国（央）企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成员方）： 提供业绩中，属类似工程业绩共**个，合计金额约***亿元。 其中： 项目 1：。 项目 2：。 项目 3：。 获得的奖项： 共**个，其中： ***个国家级奖项(**类)， ***个省级 (***)类) 备注：我司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		技术负责人：王江 （34 岁，性别：女） 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专业：/；） 2、职称：中级工程师（等级）、 建筑工程管理（专业）。	技术负责人：王江 项目 1：巨汉商业中心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 2：上上国风·东府大院 1#、2#、7#、8#楼区域景观工程 项目 3：东莞平安信息科技智造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如有）		
								奖项。 无 					
页码索引	13	13	9-18	14	20-60	61-98	99-138	145-168	139-142 服务便利度说明 详见 P18	169-211	169-211	212-239	13

